

合同类别：技术服务类

## 政府采购合同

(年度 2021 )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  
2021 年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KLLZC213003

甲方(采购人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柳州市泓福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2 月 25 日



## 一、合同前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方式、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报价表；
-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 (4)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5)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 2. 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详见附件：服务内容一览表）。

### 3. 服务时间、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时间为12个月，合同单价为103900元/月，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1246800.00）。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4. 合同签订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

###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 二、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 2021 年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KLLZC213003
2	甲方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 甲方地址：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马平路 42 号 甲方联系人：韦柳奕、韦波                      电话：0772-7221155/7214482 甲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3	乙方名称：柳州市泓福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地址：柳州市雅儒路西四巷 6 号 乙方联系人：覃龙艳                      电话：13977271011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工行龙城支行 账号：2005403019300012594
4	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佰贰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1246800.00）
5	服务时间、履行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即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中标供应商提供服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以及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	服务地点：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马平路 42 号、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柳堡路南五街 328 号
7	验收方式及标准：按照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及国家、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及规范，双方到场共同验收。
8	甲方每季度的第二个月 15 日前支付乙方当季度的物业管理服务费，每季度支付一次，以此类推。乙方在申请付款时将同等金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开具给甲方人，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
9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无
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违约金约定：1. 乙方违约或无正当理由造成解除合同的，按合同价款的 10% 计算。逾期退回款项及违约金的，每逾期一天，按应退款项及违约金总额的 0.5% 计算违约金。2.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款额 5% 收取违约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损失赔偿约定：按双方协商或经第三方评估的实际损失额进行赔偿。
11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及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服务费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 计收，直至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1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3	<p>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仲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